

竞争性磋商 (询比) 文件

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

采购项目名称：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章）

采购代理机构：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年2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询比）邀请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8
第四章 磋商（询比）和评审须知	21
第五章 货物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26

第一章 磋商（询比）邀请

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实行竞争性磋商（询比）采购，现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供应商前来磋商（询比）。

1、采购名称：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

2、采购编号：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

3、采购内容：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主要技术参数
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	1	项	详见服务需求	详见磋商（询比）文件第五章服务需求表及采购需求、附件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元。

交货期（合同履行期限）：计划与承包方签署为期3年的外包运营合作协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4、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4.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3、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供应商被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列为“黑名单”的，在处罚期内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6、获取磋商（询比）文件

时间：2025年2月17日至2025年2月28日14:30前（北京时间）

磋商（询比）公告及变更文件发布网站：江西省招标投标网(<http://www.jxtb.org.cn/>)、吉安市城投官网(www.jactgs.com)查看公告，吉安城投官网(<http://www.jactgs.com/>)下载磋商（询比）文件。（采购人在以上网站发出的对磋商（询比）文件的补充、变更文件均作为磋商（询比）文件的一部分，与磋商（询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提交磋商（询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询比）时间和地点

2025年2月2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阳明西路高铁站前新区总部经济大楼五楼520室磋商，届时请参加磋商（询比）的代表出席磋商（询比）仪式。

8、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9、对本次磋商（询比）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后河·梦回庐陵景区

联系方式：江先生、18079666615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阳明西路高铁站前新区总部经济大楼515

联系方式：周先生、0796-8221186

电子函件：jactjl_shichangbu@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先生 电话：18079666615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p>采购项目名称：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p> <p>采购编号：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p>
2	<p>采购人：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p> <p>采购单位联系人：江先生、18079666615</p>
3	<p>采购代理机构：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江西省吉安市五指峰大街12号吉安市高铁新区总部经济大楼515</p> <p>采购代理机构：周先生、0796-8221186</p> <p>邮箱：jactjl_shichangbu@163.com</p>
4	详见“第一章 磋商（询比）邀请”
5	磋商（询比）有效期：自磋商（询比）之日起 <u>90</u> 天
6	<p>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p> <p>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胶装成册，签章密封完整，否则视为无效响应</p>
7	<p>磋商（询比）截止时间：详见磋商（询比）邀请。</p> <p>磋商（询比）时间：详见磋商（询比）邀请。</p> <p>磋商（询比）地点：详见磋商（询比）邀请。</p>
8	评审标准及办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附件二 评分标准及评审办法”）
9	磋商（询比）保证金：本项目磋商（询比）保证金人民币零元（¥0.00元）。根据《吉安市财政局关于取消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方式投标保证金的通知》（[2022]吉财购7号）本次项目保证金为零元。如在评审及后续过程中发现造假、违约等违规行为的，将依法依规作出行政处罚。
10	履约保证金金额：20000.00元 合同签订前支付到采购人指定账户。
11	质量保证金：/
12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7500.00元（含税）请各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p>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所叙述的服务。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本次采购的江西吉青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3“响应供应商”系指向采购方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供应商。

3、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具体详见“第一章 磋商（询比）邀请”

4、磋商（询比）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自行安排时间进行实地考察，以获得由响应供应商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的所有信息，一旦成交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响应文件中的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无论磋商（询比）过程中的程序和结果如何，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询比）有关的全部费用。

5、响应供应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响应供应商参加磋商（询比）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至磋商（询比）仪式现场查验）。如果响应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附件）。

6、响应报价

6.1 响应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6.2 响应报价为含税价（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响应报价是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所确定的报价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本次磋商（询比）报价包含磋商（询比）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既有设备设施维修、新增萌宠、攀爬设备、水上游乐设施设备、景区保险、运营费、人员、耗材费用、培训、税费、利润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报价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3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响应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响应供应商应对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响应，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响应供应商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按非实质性响应被视为无效响应。

7、响应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7.1 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磋商（询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1）本人身份证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3）营业执照复印件】等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第三章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8.1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并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 8.2 除响应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修改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方为有效），响应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 8.3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响应概不接受。

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响应文件壹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响应文件应打印胶装成册，应编制封面、目录、页码，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密封完好，封口处有响应供应商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响应单位公章，封面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在每一密封信封上并注明“磋商（询比）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9.2 如果响应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0、响应文件递交

10.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详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 磋商（询比）地点：详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询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0.3 采购方将拒绝在磋商（询比）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响应文件。

11、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澄清

11.1 响应供应商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澄清应在 2025 年 2 月 27 日北京时间 09:30 前（法定节假日除外）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我公司将不予回应。并视为对竞争性磋商（询比）公告、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无异议。对收到的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以网上公示或书面通知的形式予以答复。

（答复中不标明问题的来源）

12、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修改

12.1 磋商（询比）截止时间三天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进行修改。

12.2 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修改将在指定网站上发布通知所有潜在响应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12.3 为使响应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推迟磋商（询比）截止时间。

1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3.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详见“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提示：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和商务条件后，编写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磋商（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磋商（询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均应加盖公章）：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响应书；
- （3）报价一览表
- （4）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 （5）诚信（报价）承诺书；
- （6）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1) 营业执照
 - 2) 其它证明材料
- （7）方案

2、供应商应使用采购人提供的示范格式文本填写，如相关内容不够填写时，由各供应商自行添补。

(正、副)本

项目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投递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一)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二) 响应书

致：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竞争性磋商（询比）公告（采购编号：_____），本人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磋商（询比）响应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如下承诺：

1. 所附“报价一览表”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项目磋商（询比）总价为_____元；
2. 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我方的响应自磋商（询比）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如在此之前撤回响应，我方自愿接受处罚。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的与我方磋商（询比）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
6.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三) 首次报价一览表

致：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中所有文件和资料后，我们对《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ACTJL-内采字号）响应报价如下：

服务名称	分成比例	备注
	小写：	

注：

- 1、响应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 2、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并盖上公章；
- 3、若本表与响应文件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此表中，响应总价应和(四)中的总价相一致）
- 4、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备注”栏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报价总金额”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 首次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项目名吉安市奇趣恐龙岛外包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

序号	名称	分成比例	备注
1	第2年度营业额：100万以上（超出部分进行分成）		
2	第3年度营业额：100万以上（超出部分进行分成）		
合 计：（大写）人民币：（小写）			

注：

1. 以上的报价均要包括了相关所有费用；磋商（询比）报价包含磋商（询比）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既有设备设施维修、新增萌宠、攀爬设备、水上游乐设施设备、景区保险、运营费、人员、耗材费用、培训、税费、利润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报价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诚信（报价）承诺书

致：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为维护采购市场秩序，本供应商在参加（采购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二、 本（报价）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 三、 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四、 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报价），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人的合法利益。
- 五、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审委员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成交或成交资格。
- 六、 不以伪造、变造（报价）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或成交资格。
- 七、 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它方式扰乱采购市场秩序。
- 八、 积极配合各级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供应商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单位及其他有关监督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5 年 月 日 JACTJL-内采字【2025】013 号(采购编号)磋商（询比）响应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询比），提供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第五章中规定的(项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 1、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公章)；[见（七）-1 至（七）-2]
- 2、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被授权人签字）：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七) -1 资格证明文件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项目业绩所需资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 -2 江西省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采购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

下的罚款，列入公司不良行为记录名单（黑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吉安城投公司级各子公司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递交至市场监管部门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或自然人（签字）：

年月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成交结果后、签订采购合同前，核实成交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第四章 磋商（询比）和评审须知

1、磋商（询比）仪式

1.1 采购方在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询比），响应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必须签到）。

1.2 磋商（询比）仪式开始时，**采购方将查验各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密封等情况**，确认无误后，再将所有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响应文件转交磋商（询比）小组审查，拆封。

2、磋商（询比）小组

2.1 采购方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成磋商（询比）小组。磋商（询比）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磋商（询比）小组将按照磋商（询比）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

2.3 评审专家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向任何人透露评审信息。

2.4 本次采购人授权由磋商（询比）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2.5 磋商（询比）期间，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在场。

3、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 磋商（询比）仪式后，将组织磋商（询比）小组审查响应文件

1) 资格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响应程度、有无计算错误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审查中，算术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a. 如果单价和数量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但单价和分项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和分项价；

b.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c. 如果响应供应商不同意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4) 磋商（询比）小组可以允许响应文件中存在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但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响应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5)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询比）小组要审查每份磋商（询比）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询比）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磋商（询比）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询比）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没有重大偏离的磋商（询比）响应文件。

6)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要求的响应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 未提交响应书的；

(2) 未提交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或分项报价表中未列出分项报价的；

(3) 提交了可调整报价的；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5) 响应文件没有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代表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响应供应商；

(7) 磋商（询比）有效期不足的；

(8)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磋商（询比）的；

7) **在竞争性磋商（询比）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不响应磋商（询比）文件：**

(1) 属于专业条件的响应供应商或对磋商（询比）文件实质性响应不足三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可以是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询比）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满足废标情况的。

8) 响应供应商必须保证磋商（询比）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询比）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9) 磋商（询比）小组决定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4、磋商（询比）顺序

磋商（询比）小组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询比）；磋商（询比）时响应供应商可对本公司的情况、报价作简要陈述。

5、磋商（询比）程序：

（一）第一轮磋商（询比）

磋商（询比）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询比）顺序，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询比），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磋商（询比）中，磋商（询比）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询比）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询比）过程和重要磋商（询比）内容进行记录，磋商（询比）小组召集人和响应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名确认。

（二）磋商（询比）文件修正

第一轮磋商（询比）结束后，磋商（询比）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磋商（询比）掌握的情况，磋商（询比）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询比）文件和磋商（询比）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并经磋商（询比）小组签名。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磋商（询比）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磋商（询比）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给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询比）情况和磋商（询比）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磋商（询比）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在规定时间内将修正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询比）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询比）。修正文件与磋商（询比）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三）第二轮磋商（询比）

磋商（询比）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询比）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询比）。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询比）过程和磋商（询比）内容进行记录，磋商（询比）小组召集人和响应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名确认。并按（四）最终报价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磋商（询比）小组按磋商（询比）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人。

第二轮磋商（询比）小组未能确定成交人的，按（二）磋商（询比）文件修正的要求，对磋商（询比）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询比）。第三轮磋商（询比）为最终的磋商（询比）。

（四）最终报价（二次报价）

最终的磋商（询比）结束后，磋商（询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所有响应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最终报价（二次报价）递交磋商（询比）小组；磋商（询比）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询比）由响应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询比）结束后，磋商（询比）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响应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所有响应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作最终报价（二次报价），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递交磋商（询比）小组。在提交最终报价（二次报价）前，响应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询比）情况退出磋商（询比）。磋商（询比）小组按评审标准，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人顺序，形成评审报告。

所有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二次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不足 3 家（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二次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可以是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询比）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磋商（询比）活动终止后，采购人调整项目需求后重新组织采购。采购人调整采购预算采取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应当在再次采购活动开始前经采购人的批准。

磋商（询比）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6、评审原则和方法

6.1 磋商（询比）小组将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对响应供应商**企业综合素质、服务方案等**进行分析考评，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询比）文件及修订的要求前提下，以**综合评分法（附件二）**确定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人。

6.2 在磋商（询比）期间，响应供应商不得向磋商（询比）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3 为保证磋商（询比）结果的公正性，在磋商（询比）过程中，磋商（询比）小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供应商私人交换意见。在采购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成员之外。

6.4 磋商（询比）小组及采购方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7、合同的授予

7.1 评审结束成交人确定后，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7.2 成交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及编号、采购结果、成交人名称、成交价格等，但可能不包含各响应供应商的得分排序及详细得分情况。

7.3 成交公告公示期内，响应供应商对排序第一人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的质疑书原件送达（不接受传真、邮件）至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书应当署名，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质疑人的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和法律依据以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提起质疑的日期。

7.4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成交通知书及签订合同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询比）小组按照磋商（询比）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人；磋商（询比）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 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产生法律效力。

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磋商（询比）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成交人若因自身原因未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有权按“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对成交人进行处理。

4) 《成交通知书》领取地点：吉安城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阳明西路高铁站前新区总部经济大楼 515），咨询电话：0796-8221186。

第五章服务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一、服务需求

为实现恐龙岛高效、稳定、可持续运营，提升游客体验，整合资源与控制成本，使项目效益最大化，经深入市场调研与内部研讨，特将其运营工作外包。具体如下：

1. 协议周期：计划与成交供应商签署为期 3 年的外包运营合作协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2. 运营分工：采购人以园区现有状态交付成交供应商运营管理，同时承担既有设施设备维修等工作。承包方负责新增萌宠、攀爬设备、水上游乐设施设备的采购，景区保险等。（投入不能低于 40 万，并自行承担聘请人员工资。）

3. 收益分配：成交供应商获取园区门票与二次消费收入，采购人提供运营补贴。若全年营收 ≤ 80 万，采购人给予 10 万元/年补贴； $80\text{万} < \text{营收} \leq 100$ 万，无补贴；营收 > 100 万，超出部分按附件所示比例分成。成交供应商使用采购人收银设备，由采购人代收代付，费用月结，税费由承包方自理。补贴按年度结算，依据全年总营业额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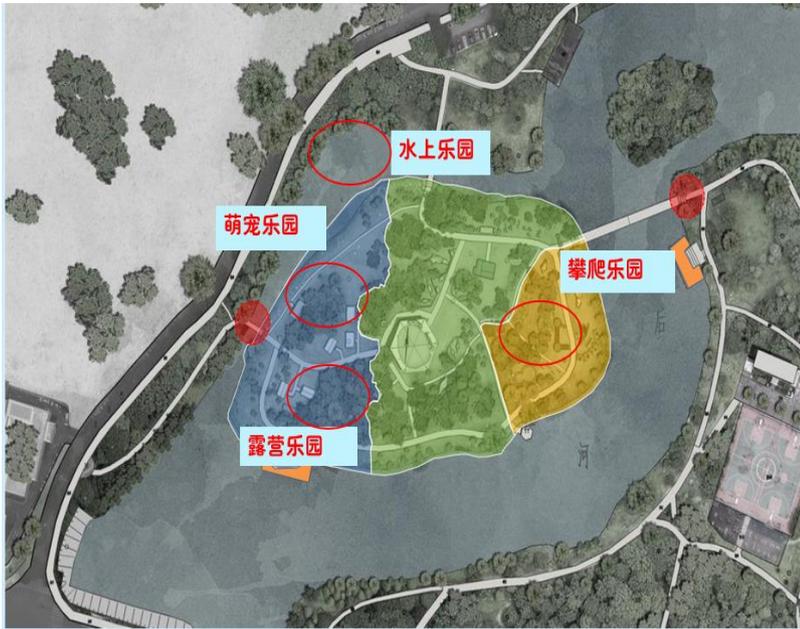
4. 协作要求：成交供应商需配合采购人非运营类管理指导与要求，确保景区全年开放（不可抗力除外），无条件配合接待及考察安排，对外宣传内容需经采购人审核批准。

附件一：合作分成比例

合作分成比例			
营业额	补贴	分成比例（给予采购人的分成）	
80 万以下（含）	10 万/年	——	
80 万-100 万（含）	——	——	
100 万以上 （超出部分进行分成）	——	第 1 年	0
		第 2 年	$\geq 5\%$
		第 3 年	$\geq 10\%$

<p>1. 使用采购人收银设备，采购人代收代付，费用月结，商户承担税费</p> <p>2. 补贴费用年度兑现，按全年总营业额为计算标准</p>		

附件二：项目规划图



注：以上技术要求必须响应，不得负偏离。

二、商务需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履行期限、方式、地点	<p>1.1 履行期限：计划与承包方签署为期 3 年的外包运营合作协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p> <p>1.2 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1.3 履行方式：以成交方为主，采购人配合，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即展开相关工作。</p> <p>1.4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服务的质量、性能以及要求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3	报价方式	<p>3.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分成比例）报价（本项目签订的合同价以磋商最终报价（分成比例）为准）。</p> <p>3.2 磋商报价包含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范围内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既有设备设施维修、新增萌宠、攀爬设备、水上游乐设施设备、景区保险、运营费、人员、耗材费用、培训、税费、利润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报价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3.3 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4	违约赔偿	<p>4.1、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规定标准，采购人有权拒付款项/补贴。</p>

注：以上商务要求必须响应，不得负偏离。

附件一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签订以实际为准。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署地点： 省 市 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年 月 日关于 项目的采购结果和磋商（询比）文件（采购编

号： ）的要求，甲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另所有合同附件（若有）及本项目的磋商（询比）采购文件、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一、合同标的

1.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 服务。

2.服务期限：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该合同已包含所有服务费用，合同价为含税价。

三、付款方式

四、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全面、客观的向乙方描述需服务的内容，并提供真实、详细的资料。

2.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及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内容，为甲方提供高质高效服务内容。

3.若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存在瑕疵或权限的，需在 24 小时内及时响应甲方要求。

4 若因为乙方提供的服务导致甲方或者第三人遭受损害的，乙方因向甲方或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

5 合同履行期间造成人身伤亡等突发事件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若发生逾期的，每逾期 1 日，甲方向乙方按应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及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要求的服务，若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该标准的，乙方应向甲方退回已支付的费用，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需赔偿甲方该损失。

六、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签订及履行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或调解不成，则可向甲方所在地吉安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

七、其他

1.甲乙双方确认，任一方按照本合同载明通讯地址向对方发出的书面文件，以快递形式寄出的，寄出三日后视为对方收到；如一方变更地址的，应当在变更当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任一方按本合同书地址发出的文件，一经发出并达到上述约定条件即视为送达；发生诉讼的，该地址也可作为法院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

2.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地 址： 地 址：

附件二

评审标准及办法

(一) 价格部分 (35 分)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5分)	<p>本项目按所报的比例分成的形式分配收入，给予采购人的分成比例越高，价格分越高。</p> <p>采用价格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询比）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高（分成比例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供应商最终报价/ 评审基准价）×分。</p> <p>分为以下 2 个年度。供应商需报出不低于每个年度规定比例的分成比例，四个档次的价格分相加得出供应商最终价格得分。</p> <p>第 2 年度营业额：100 万以上（超出部分进行分成）（15 分） 甲方分成：≥5%</p> <p>第 3 年度营业额：100 万以上（超出部分进行分成）（20 分） 甲方分成：≥10%：</p>	35 分
(二) 技术部分 (60 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技术基础分	<p>磋商（询比）响应文件须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 40 分，若有不满足或负偏离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询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评审依据：以各服务商的技术、商务偏离表为准，各服务商应按要求逐条进行响应。</p>	40 分
设计方案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奇趣恐龙岛后期推广传播思路和方案；并切实可行等： 推广传播思路和方案齐全完整、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 推广传播思路和方案一般、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5 分； 推广传播思路和方案不完整、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评审依据：依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p>	10 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奇趣恐龙岛运营方案并切实可行等： 奇趣恐龙岛运营方案齐全完整、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 奇趣恐龙岛运营方案方案一般、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5 分； 奇趣恐龙岛运营方案方案不完整、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1 分；</p>	10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评审依据：依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	
(三) 商务部分 (5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业绩	供应商提供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 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本次项目磋商（询比）采购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为预成交单位。如果出现分数相同，按磋商（询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询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JACTJL-内采字【2025】013号磋商（询比）公告及磋商（询比）文件的审批意见

采 购 单 位	<p>采购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章）</p> <p>负责人：（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